

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年12月10日，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21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决定聘任汪伟锋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汪伟锋先生简历附后。

公司独立董事就聘任公司副总经理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2021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11日

汪伟锋简历

汪伟锋，男，汉族，1977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历任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事业二部副总经理、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配送事业部总经理、重庆中拓钢铁有限公司总经理、四川中拓钢铁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工程物资事业部总经理、浙商中拓集团（海南）有限公司总经理。

截止本次董事会召开之日，汪伟锋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439,532股。除简历所披露的信息外，与公司、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没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没有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